

##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出售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6%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1、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诚环保”“交易标的”）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5% 股权。公司拟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出让持有的嘉诚环保 36% 股权。

2、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6% 股权的议案》，议案审议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通过公开挂牌征集受让方，交易对方尚未确定。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标的资产概况

资产名称：嘉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6% 股权

设立时间：2005 年 3 月 11 日

注册地：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62 号绿源大厦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经营范围：环境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工程总承包、环境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及评价、环境设备及产品的生产销售、机电产品仪器、仪表、环保材料的销售；市政

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清洁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工程技术服务；水处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水污染治理工程；大气污染治理工程；环保设施运营管理；建筑工程设计、施工；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河道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道路桥梁的设计与施工；机械设备的研发、销售；建筑工程劳务分包；管道及配套设施、非开挖管道工程、河道工程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租赁、技术咨询、建设、施工、疏通、修复、检测、维护；水下作业机器人、水下救捞设备的研发及销售。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嘉诚环保 55% 股权，为嘉诚环保的控股股东，李华青女士持有嘉诚环保 45% 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所持有的嘉诚环保 36% 股权，该股权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嘉诚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交易标的已经聘请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并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20]第 1671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方法主要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评估结论为：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嘉诚环保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45,486.31 万元，在保持现有用途持续经营前提下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179,318.32 万元，增值额为 133,832.01 万元，增值率为 294.22%。

##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价格以最终摘牌价格为准。

## 3、标的资产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嘉诚环保的资产总额为 366,343.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74,432.78 万元，净资产为 91,910.33 万元；2019 年 1-12 月，嘉诚环保的营业收入为 64,313.34 万元，营业利润为 1,765.33 万元，净利润为 1,108.89 万元。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嘉诚环保的资产总额为 367,734.0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74,810.85 万元，净资产为 92,923.22 万元；2020 年 1-9 月，嘉诚环保的营业收入为 42,582.49 万元，营业利润为 787.97 万元，净利润为 929.88 万元。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尚未签订交易协议。

## 五、 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或者高层人事变动计划，不涉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生同业竞争。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因此而产生关联交易。

## 六、 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股权出售，是为了促进企业转型发展，增强公司的滚动投资能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提高公司资产配置效率及运营效益，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

## 七、 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2、《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